

附件 2

和平县 2021 年财政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阳明镇人民镇政府财力薄弱保障资金

县（区）：和平县

本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饶桂莲

联系电话：13322639767

填报日期：2021-4-13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阳明镇财力薄弱保障资金				资金安排年份	2020 年度
项目主管部门	和平县阳明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	叶文新	电话	5633403	手机 13536776288
		地址	广东省河源市和平县解放路60号			邮编 517200
内容	项目概况（每部分不低于 500 字以内）					
项目主管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规定，镇人民政府具有下列职能：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 2、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3、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财产，保护公民私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4、保障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自主权； 5、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6、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7、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本部门内设机构：1、党政办公室；2、社会事务办公室；3、经济发展办公室；4、农林水办公室；5、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6、综治信访维稳中心；7、镇村规划建设办公室。 三、人员构成情况：阳明政府在职编制人数为 117 人：其中行政编制为 73 人，事业编制人数为 44 人；离退休人员 63 人。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	财力保障资金主要用于保障阳明镇人民政府日常正常运转费用					
项目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投入指标	行次	合 计	上级财政资金	本级财政资金	其他 (单位自筹)
	预算安排	(1)	8405920	8405920		
	实际投入	(2)	7914520	7914520		

	实际到位	(3)	7914520	7914520		
	实际支出	(4)	7914520	7914520		
	资金结余	(5)=(3)-(4)	0	0		
	实际到位率	(6)=(3)÷(2)	100%	100%		
	支出实现率	(7)=(4)÷(3)	100%	100%		
	预算完成率	(8)=(4)÷(1)	95%	95%		
	资金实际支出明细内容 (至主要末级经济科目)		项目预 算支出	项目资金 实际支出	资金支出依据 (相关的资金管理办法、 批复文件、流水账号等)	
	合 计		7914520	7914520	/	
1	30201 办公费		549642	549642		
2	30202 印刷费		399960	399960		
3	30211 差旅费		419163	419163		
4	30205 水费		19400	19400		
5	30206 电费		36000	36000		
6	30207 邮电费		52000	52000		
7	30213 维修(护)		189000	189000		
8	30214 租赁费		55000	55000		
9	30215 会议费		231000	231000		
10	30216 培训费		62000	62000		
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65520	65520		
12	30228 工会经费		209624	209624		
13	30229 福利费		85013	85013		
1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18000	18000		
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45000	445000		
16	30226 劳务费		1210924	1210924		
1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		424780	424780		
1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 出		1705728	1705728		

	1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1736766	1736766	
--	----	--------------	---------	---------	--

二、自评得分及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自评得分	自评情况说明 (每项指标描述在 100 字以内)
绩效目标 (20)	前期工作 (5)	项目论证 (1 分)	1	该项目前期有经过科学的调研
		申报程序 (2 分)	2	项目申报符合法律法规, 项目申报资料及时、完整
		组织机构 (1 分)	1	和平县阳明镇人民政府
		制度措施 (1 分)	1	项目具备相应的管理制度和实施方案
	绩效目标设置 (15)	完整性 (5 分)	5	根据项目计划进度安排, 符合项目目标, 项目具有合理性
		科学性 (5 分)	5	根据项目内部管理制度实施计划, 执行进度如期进展
		可衡量性 (5 分)	5	绩效目标可量化、可衡量
绩效监督实施过程 (30)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 (3 分)	3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上级财政拨款
		资金支付 (3 分)	3	资金支付合法合规
		支出规范性 (4 分)	4	按照合同及管理制度, 支出合法合规
	项目管理 (20)	实施程序 (15 分)	15	该项目由阳明镇人民政府为实施单位, 项目有关资料及时统一归档
		项目监管 (5 分)	5	和平县阳明镇人民政府对该项目资金全方位监管

项目 绩效 结果 (50)	项目 产出 结果 (20)	数量 (5分)	5	该资金产出的服务和产量皆完成预期目标。	
		质量 (5分)	5	该项目达到预期目标	
		成本 (5分)	5	管理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时效 (5分)	5	按预期完成	
	项目 效益 结果 (24)	经济效益 (6分)	4	促进绩效评价专业化、规范化	
		社会效益 (6分)	4	项目资金的使用较好地保证了项目计划的顺利实施，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6分)	4	取得一定的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6分)	6	该项目所产生的可持续影响较好	
	满意度(6)	服务对象 满意度	6	满意	
合计			94	自评等次	优秀

备注：1. 可另附详细补充说明，并附上上述有关佐证材料复印件。

2. 自评得分：90-100 优秀、80-89 良好、70-79 中等、60-69 及格、59 及以下不及格。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提示：针对支出项目，就存在问题及建议如实填写，注意限项限字。

序号	主要问题及原因 (限 5 条 100 字以内)	改进计划或建议 (限 5 条 100 字以内)
1	无	无

备注：可另附详细补充说明。